

杜維運·陳錦忠編

中國文學史論文選集三

華世出版社印行

中國史學史論文選集(三)

杜維運 編
陳錦忠

中華民國 69 年 3 月 初版

出版者：華世出版社

局版臺業字第 0247 號

台北郵政 13—341 號信箱

發行人：奉 壘 泉

發行者：華世出版社

辦事處：台北市景美興隆路一段70巷11弄13號

郵撥：103989號 電話：9321411號

精裝一冊

定價新臺幣220元

350元

前言

陳錦忠

「中國史學史論文選集」前二冊出版已屆三載，其間新作迭出，有可廣原編未及之論者；亦有所論視舊選之文益精者。初欲以此新作增替舊編，重訂所次之文，旋以所選新作積累字數過鉅，增替改版不易；而欲替之舊選，雖不及新作之精，然尚非全無可資參考者。爲免增替改版費事不易；更爲免遽爾替除，徒增遺珠之憾，故於原編一仍其舊，僅將所選字數甚鉅之增替新作，合以新得舊編欲選而未能之一二舊作，另彙單冊以行。斯則，既可廣原編之未備，復可濟舊論之未精，兼達并收之效，有便同道肆力斯學之用，而爲茲集之續，或亦有宜也。

茲集之編，悉按舊編，依時爲序。首篇「原史」一文，可補舊編論上古史學之未足，舊編於上古史學，僅及史官一題，是文則廣及上古之史官、史學思想，暨孔子修「春秋」，左丘明成「左傳」、「國語」諸問題；而尤重上古史學，自宗教轉向人文之歷程。其次，「論史記」、「試論司馬遷所說的『通古今之變』」二文，則可濟舊選論史公與「史記」之未精。「論史記」一文，詳析「史記」全書之各部精義，并及史公之生平與思想；「試論司馬遷所說的『通古今之變』」一文，則以史公撰史之旨，「通」、「變」之義爲說，并明史公治世之理想大法。「裴松之與三國志注研究」一篇，爲舊選魏晉南北朝之部所未及者。是篇所論，既明注學之流變與裴注之義法；復明裴注徵引之富與開注學新例之貢獻。兩

宋之部，舊編已錄多篇，茲集更益以撰「東萊博議」見著之「呂祖謙的史學」一文，用廣舊選。呂氏著史固不僅史論式之「博議」一書，他亦多所論述。此文所論，乃就呂氏所著書通盤考察，以明其史學之造詣。而有清一代，舊編所選固詳於清初迄乾嘉之世，今更增以「嘉道史學」一文爲續，俾明有清史學，自考據而經世之轉變過程，并得窺此期史家之業績；且亦可爲後四篇論近代以還，新史學成立之先導。新史學之倡議，固受西洋史學影響，然亦不無傳統淵源。「五十年來中國之新史學」一文所論，即就晚清以降，新史學之成立，探本索源至於有清之史學傳統。而其後之發展，流派各異，是文亦具詳析之。由晚清以還，倡新史學最力者，殆莫甚於梁任公氏。舊編既錄一文專論之，今者更益以「論梁任公的新史學和柳翼謀的國史論」一篇。藉此，不惟可更廣所見，且亦可增見柳翼謀氏之史學造詣。「五四與民國史學之發展」一篇，則更論新史學發展至五四時期所受之影響。五四新文化運動固於并世史學之昌盛有功，然民國史學之發展亦不免受其囿限與誤導，洵至史學一門，於今竟呈衰疲之相。若何振起，以復史學之於傳統學術特爲輝煌之面目，則末篇「中國史學的現階段：反省與展望」一文，或可供參考。是篇既檢討民國以還，史學之發展，「史料」與「史觀」二派之缺失，復論未來國史研究宜循之途，故殿之於後，次爲茲集之總結與前瞻。

緣茲集之選，初僅爲增替舊編，重訂原次。今既彙爲單冊，自不免零落不完。若欲稍求其全，則舊編所次或需并觀。惟中國史學綿延既久，有待發其精蘊、析其流變者猶多；而學者所論，區區三冊之書未及備錄者亦不在少。所錄未完，遺珠之憾，固有待學者方家之指失糾陋；而待發之覆，則期諸同道之

耕耘。然理想之史學史，或非此論文選集可代。蓋史學史者，雖以闡述個別史家或一時一世之史學爲主；但其尤要者，更在通識大體，深具「史之意識」而爲之論，否則不免淪爲時下論史之作，常僅及其「事」，而未見其「史」之弊。（按：時下若干論史之作，若經濟史、哲學史、文學史、科學史……諸專史之研究，或因其專，而致脫離「史」應有之特質。僅以其所論者爲往昔之事，即目之爲論史之作，實大謬矣！）欲求通識大體，深具「史之意識」之中國史學史，固有待志於斯學者；然茲集之編，或亦可奠其基，而促其成乎？

又，茲集之選，初由杜師 維運訂其目，旋以赴港在即，未克爲文以言其意；而原編之一，黃進興兄刻正旅居在外，就學哈佛，故杜師臨行命余草撰數語以爲茲集之前言。惟進興兄雖旅居在外，於此續集之編，極多關注；而師友同道於舊編之關愛與建議，大有裨茲集之編者，謹於此并申謝忱，且祈續予批評指教爲禱。

陳錦忠謹識

民國六十八年九月
于台中大度山

中國史學史論文選集 第三冊 目錄

前言……………陳錦忠……………一

原史——由宗教通向人文的史學的成立……………徐復觀……………一

- 一 有關字形正誤
- 二 由史的原始職務以釋史字的原形原義
- 三 史職由宗教向人文方面的演進
- 四 宗教精神與人文精神的交織與交融
- 五 史的特出人物
- 六 孔子的學問與史的關係
- 七 孔子修春秋的意義
- 八 孔子學問的性格及對史學的貢獻
- 九 春秋左氏傳若干糾葛的澄清
- 一〇 左氏「以史傳經」的重大意義與成就
- 一一 從史學觀點評估左氏傳

- 一二 左氏晚年作國語，所以補左氏傳所受的限制

論史記·····	徐復觀·····七三
----------	------------

- 一 太史公行年考的若干問題

- 二 史公的家世時代與思想

- 三 史公的史學精神及其作史的目的

- 四 史記的構造之一——本紀、世家

- 五 史記的構造之二——表

- 六 史記的構造之三——八書

- 七 史記的構造之四——列傳的若干問題

- 八 史記的構造之五——立傳的選擇

- 九 史記的構造之六——表現方法上的若干特點

試論司馬遷所說的「通古今之變」·····	阮芝生·····一八五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- 一 歷史思考的出發點

- 二 原始察終，見盛觀衰

- 三 古今之大變

(一) 封建改郡縣

(一)禮樂之淪亡

(二)儒術之污壞

四 利與爭

五 以禮義防于利

六 歸本春秋

裴松之與三國志注研究……………遼 耀 東…………二二五

一 前言

二 裴松之的生平與著作

三 「注」與裴松之的三國志注

(一)注、經注和史注

(二)裴松之的三國志注

四 三國志裴注所引的材料

五 三國志裴注與魏晉經注轉變的關係

呂祖謙的史學……………胡 昌 智…………二八九

一 史學中的夷夏觀念

二 史學中的名分思想

三 史學中的正統思想

四 史識

五 史考

六 史德

嘉道史學——從考據到經世……………陸寶千……………三三一

五十年來中國之新史學……………周予同……………三七一

論梁任公的新史學和柳翼謀的國史論……………康虹麗……………四二九

一 緒論

二 梁任公的新史學

(一) 史書應以敘述群眾為重心

(二) 中國史學家應摒除先念，力求客觀

(三) 史應為供「現代」人之資鑑者

(四) 以新史法為中國史學開一新境界

三 柳翼謀的國史論

(一) 史書和史家的政治性爲中國史學的根本

(二) 以禮爲核心的史例是中國史的特徵

(三) 一貫而完備的史法是中國史家的精心

(四) 史書的專重資鑑爲中國史學的定法

四 新史學和國史論的比較

(一) 史學的政治性及其和時代潮流的關係

(二) 論史學的主觀性、客觀性和實用性

(三) 論國史體例

五四與民國史學之發展……………汪榮祖……………五〇五

一 問題之提出

二 史學的「近代化」

三 民國史學之成立

(一) 梁 啓 超

(二) 陳 寅 恪

(三) 顧 頡 剛

四 五四與史學之發展

中國史學的現階段：反省與展望……………余英時……………五二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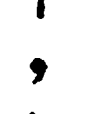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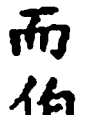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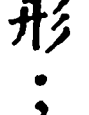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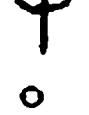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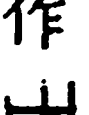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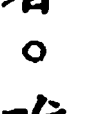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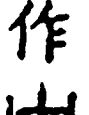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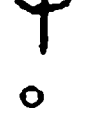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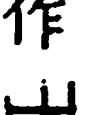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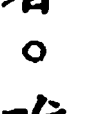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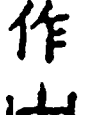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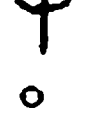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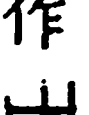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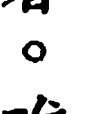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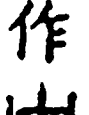
原史——由宗教通向人文的史學的成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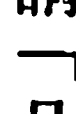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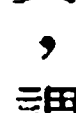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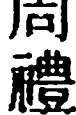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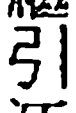
徐復觀

一 有關字形正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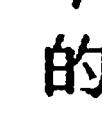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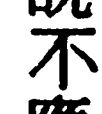
由史字的原形原義，以追求今日一般所謂史的起源及其演變之跡，對於中國古代史學的形成及史學精神的把握，乃至對古代由宗教通向人文的文化發展的把握，可能有其意義。

說文三下「史，記事者也。從又持中，中，正也」。「又」是右手，「中正」是記事時的態度。執持中正的態度，由右手來記事，這可以說是許慎對史的了解及對史的要求。但以此作字原的說明，便引起後人不少的疑難；而疑難的集中點，是「從又持中」的「中」，到底是什麼意義？下面以王國維的釋史^①為中心，試略加討論。王氏首先對說文的說法，加以反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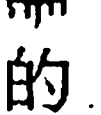
案古文中正之字作諸形；而伯仲之仲作，無作者。唯篆文始作。且中正無形之物德，非可手持。然則史所從之中，果何物乎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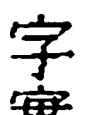
接着王氏引吳大澂「史象手執簡形」之說，而謂與簡形殊不類。繼引江永周禮疑義舉要，謂「凡官府簿書謂之中」；「又者右手，以手持簿書也」。王氏認「江氏以中為簿書，較吳氏以中為簡者得之。顧簿書何以云中，亦不能得其說」。於是引儀禮盛筭之器的中，為立說的基點，中是用以盛射箭時記數的籌碼（筭），「考古者簡與筭為一物」，「射時舍筭，既為史事……則盛筭之中，蓋亦用以盛簡」；

因而斷定「史字從又持中，義爲持書之人」。王氏之說，實承江永之說而加以敷衍。

爲了徹底了解這一問題，我從吳式棻的《攷古錄金文及郭沫若的殷契粹編附考釋》（台灣影印本），對有關各字，作了一次比較詳細的考查；我首先指出，甲骨文及金文的中字史字，在字形衍變上，並無大分別。王氏以與等爲兩字，實則在金文上係一字。最明顯的證據，中伯壺及中伯壺蓋的中皆作；仲伯親姬彝之仲，亦作，並非如王氏所說的伯仲之仲，僅作。而金文裏常有「入門立中廷」的句型，此中字有時作②，更多的則作，孟鼎且作。也間或有寫作的（號仲鬲）。或者可解釋爲特別加上去的，乃王廷的一種標誌；但其本字爲，是決無可疑的。是篆文口字。錯誤的發生，乃在說文通行本的中字篆作，與史字上之相混。其實，段（玉裁）注已謂中字不從口；王筠謂「篆當作」③，即是說不應作。攷古錄金文卷一之一頁六的所謂手執中彝，手執中觶，頁八之所謂手執中爵，其所謂中字皆作形，與全書可斷爲中字之形皆不類。所以「手執中」，實際乃是契文的史字。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謂中字「本義爲矢著正也」，「即是矢著於侯布之正鵠；從字形看，當爲可信。射時盛筭之器亦爲中，乃由「矢著正」衍出之義，因舍筭係以射時矢會否「著正」爲準。由「矢著正」之「正」，引伸而爲中央之中，及伯仲之仲；仲在伯與叔之中，故金文皆作中；更由此而引伸出中正之義。

中由矢著正衍爲射時盛筭之器；其橢圓形之，始由射鵠聯想而爲器形。更由盛筭之器，衍進而爲盛一般簡策之器，則當爲冊字而不是史字的中。說文二下冊字篆作，但我把攷古錄金文中的冊字，約略統計了一下，字形從橢圓形的，而在左或在右，留一小缺口的，約三十三字。兩冊字平列時，右

邊的字缺左，左邊的字缺右。不是兩冊字平列的，絕對多數缺右。橢圓形不缺口的，有十六字。以一直封閉缺口如者三字。其作形者三字。其作說文之篆法者五字。橢圓形中只有一直的是盛筭的中字。橢圓形中有由三直到五直，如  的是冊子。中兩字的橢圓形，完全是相同的。冊字的橢圓形所以有的留一個小缺口，我以為是表示一個以上的冊，平列在一起時，便於啣接。其所以出現說文的篆形，是因為把橢圓形中的五直，將左右兩直，寫在左右的邊線上；便成為形，這在師酉敦的冊字，看得最清楚，乃是由書寫時出一點花頭而來的變形。至於，是由這種變形的簡寫。總言之，冊字是由中字演進出來的。其歷程是    。契文中已出現，由此可知此字成立之早。漢人以中作簡策用的「治中」的中，我以為本是冊，簡寫的混，而為中。

史字又上之形為，此在契文金文篆書裏，皆無二致。由史字所滋生出的吏字事字，其所從之中字亦皆作；與字實別為一形。若謂係由刻者書者在形上所加的一點花樣，則何以甲文金文中近百的史字，竟不曾發現出一個從形的，而皆為形。由此可斷言史字右手所持者並非與射有關的盛筭之中；凡由盛筭之中所聯想出的簿書簡策等，殆皆不能成立。這一錯誤，在許慎對史字的解釋裏，已表現得很清楚。

為了解決史字的原形原義，我覺得應先從史所職掌的原始職務下手。

一一 由史的原始職務以釋史字的原形原義

由許慎至王國維，皆以後世史的職務來推釋史字的形義。而忽視了史的原始職務，是與「祝」同一

性質，本所以事神的，亦即原係從事於宗教活動的。其他各種的「記事」職務，都是關連着宗教，或由宗教衍變而來。

殷契粹編考釋第一片郭氏謂「『車冊用』與『車祝用』爲對貞，祝與冊有別，祝以辭告，冊以策告也。書洛誥『作冊逸祝冊』，乃兼用二者，舊解失之」。郭氏以冊與祝有別，是對的。以洛誥的「祝冊」爲「兼用二者」，則因不知演變之跡而誤（說見後）。冊是盛簡策之器，同時即指的是簡策。其用途有二：第一，是把告神的話錄在簡策上以便保藏。其次是王者重要活動的紀錄。古代王者的重要活動，亦皆與神有關；故次義亦來自第一義。記錄的文字謂之冊；主管紀錄之人亦謂之冊，所以冊與祝，又皆爲官名。契文中，冊與祝，常見；第四七八片，及五一九片，且「冊祝」連詞。史字較爲少見，更沒有發現「冊史」或「史祝」連詞的。冊祝連詞時，是說明在祭神時，既由冊以策告，復由祝以辭告。

殷代與祝同列的「冊」，周初則稱爲「作冊」。殷代冊與史的關係，我尚沒有明確的了解。周初則「作冊」即是史。不過在稱謂的演變上，則最早多稱作冊，再則有的作冊與史並稱；再則只稱史而不復稱作冊。最可注意的，是尚書洛誥「戊辰，王（成王）在新邑，烝（冬祭）祭、歲。文王騂牛一，武王騂牛一。王命作冊逸祝冊，惟告周公其後。王賓殺、禋、威格。王入太室裸。王命周公後，作冊逸誥。在十有二月」一段話中的「王命作冊逸祝冊」及「作冊逸誥」的兩句話。曾運乾尚書正讀以「作冊」爲史官名，此與早期金文中之作冊尹，作冊𠄎互證，實爲可信。蓋即來自契文中的「冊」。殷契粹編考釋由第一一片「王申卜尹貞」起，共有二十一個「尹貞」，郭氏釋爲這是貞人的名字；從𠄎的字形看，大概是特長於契寫的貞人，因而也是很有名位的貞人，其子孫即以他的名爲氏。「作冊逸」的「逸」與「佚」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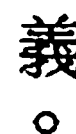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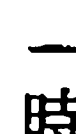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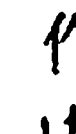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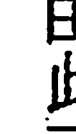
「作冊」卽是史；史的名稱流行後，遂稱爲史佚。他是以尹爲氏，所以有時又稱尹佚。尹氏在周代，有的是世其官，有的則政治地位不止於史^④。上引洛誥之所謂「祝冊」，說的是將立周公之後於魯的簡策，祝告之於文王武王。周初僅稱一個「冊」字時，則不是官名而係指的簡策。殷契中雖有史字，如粹編考釋第一百一片「史車上甲誨止酒」，第二四一片「祖乙史其卿饗卿」，只能看出他與祭祀有關，他的地位似乎不甚顯著。及周初作冊一詞，漸由史所奪後，史之功用因以大著。史的地位也顯得特爲重要。

殷契中的冊與祝，皆係祭神時爲主祭者對神作禱告的；所以便如前所說，出現了「冊祝」的連詞。及周初「作冊」的官名併而爲史，史所繼承的基本任務未變，所以此後便常出現「祝史」的連詞。最可以顯出祝史二者的任務相同的，莫如左昭二十年下面的故事。

齊侯疥，遂店……梁丘據與裔款言於公曰，……是祝史之罪也……君曷誅祝固史嚚以辭（解說）賓（來齊問疾之賓）。公說，告晏子；晏子曰，日宋之盟，屈建問范會之德於趙武。趙武曰，夫子之家事治。言於晉國，竭情無私。其祝史祭祀，陳信不愧。其家事無猜，其祝史不祈……若有德之君，其祝史薦信，無愧心矣。……其適遇淫君……其祝史薦信，是言罪也。其蓋失數美，是矯誣也。進退無辟，則虛以求媚，是以鬼神不饗其國以禍之。

由此可知祝與史，都是在祭鬼神時爲主人講好話以祈福的。但所用的手段則不相同。左成五年，梁山崩，晉侯以傳召伯宗。伯宗……問（問於在途所遇的絳之重人）將若之何？曰，山有朽壤而崩，可若何！國主山川，故山崩川竭，君爲之不舉……祝幣（杜注……陳玉帛也），史辭（杜注：「自罪責也」。竹添光鴻箋「爲君作策以自罪責而謝神」）以禮焉。左昭十七年「夏六月甲戌朔日有食之」，也是「祝

用幣，史用辭」。這都是遇着災異時的特別情形，祝通過賄賂以向鬼神討饒。史則將自責之辭寫在冊上以向鬼神討饒。其實，在一般祭祀時，祝僅作口頭禱告，不一定要用幣。說文一上「祝，祭主贊詞者。從示從人口。」段注「此以三字會意，謂以人口交神也」。史則將禱告之詞，先書之於冊，當着鬼神面前唸出，唸完後，寶藏起來以便傳之將來。所以尙書金縢「公乃自以爲功。爲三壇同墀。爲壇於南方北面，周公立焉。植璧秉珪，乃告太王王季文王，史乃冊祝曰，惟爾元孫某……」「冊祝」是史官把周公欲爲武王代死之意，寫在簡策上（冊），唸給太王王季文王在天之神聽（祝），希望得到這三位鬼神的許可。「公歸，乃納冊於金縢之匱中」。這即說明了史所以須先將祝辭寫在冊上的原因。及管蔡流言，說「公（周公）將不利於孺子。」周公避嫌居東。成王遇着「天大雷電以風」的災異，「王與大夫盡弁，以啓金縢之書，乃得周公所自以爲功代武王之說。二公及王，乃問諸史，與百執事。對曰，信。噫，公命我勿敢言」。這便說明了把祝神之冊保留起來的意義。由此，我可以對史字的原形原義，加以解釋。

史字通行說文本篆作。契文則作；金文中有四種寫法，一作，與契文全同。一作，一作一作。按若作，則——與不相關連，不能有說文之所謂「持中正」的「持」字意義。許氏用一「持」字，則他所看到的史字的篆法，必作，或而不應作。作，乃出自一時寫刻的疏忽，或來自摹寫之訛。攷古錄金文錄有五件師酉敦的銘文；第一件師酉敦的史字作，其餘四件皆作。寰盤銘文有兩個史字，一作，一作。所錄五件頌敦銘文，一作，餘皆作或。此例尙多。由此可以斷定，史字之原形應作或作。從口，與祝之從口同。因史告神之辭，須先寫在冊上。故從，像右手執筆。將筆所寫之冊，由口告之於神，故右手所執之